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MG LIMITED**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 董事調任 及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 董事調任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徐基清先生（徐先生）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徐先生已加入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擔任執行總經理 - 戰略規劃。徐先生將從北京調遷至澳洲墨爾本出任此職位。

由於調任，徐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徐先生，現年 45 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徐先生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徐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擔任五礦有色金屬控股有限公司（五礦有色控股）董事。彼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擔任愛邦企業有限公司及湖南有色金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徐先生亦為 Copper Partners Investment Co., Ltd 的董事。

徐先生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加拿大聖瑪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國合資格高級會計師及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協會（FCGA）資深會員。徐先生在會計及企業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徐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中國五礦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彼為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門經理，其後於一九九九年獲晉升為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零年擢升為總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在中國有色金屬工業貿易集團公司任職財務部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期間在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五礦有色）任職財務部總經理。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期間為五礦有色財務總監（財務總監），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期間擔任五礦有色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期間擔任五礦有色控股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授予徐先生的購股權，徐先生於本公司的1,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根據本公佈所載授出的購股權外，徐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權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與徐先生訂立服務協議。根據此協議，徐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並直至任何一方透過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該協議為止，惟可根據徐先生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而提前終止以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徐先生將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收取固定酬金總額每年790,000 澳元，該酬金乃參照董事對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及慣例釐定。除固定酬金總額外，經董事會批准，徐先生亦有權享有作為短期獎勵的年度現金花紅（金額最多為其固定酬金總額的80%）並參與長期獎勵計劃（金額最多為其固定酬金總額的80%）。

徐先生已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並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及(iv)並無與其調任有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其他事宜。

### **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繼徐先生之調任，彼於同日卸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高曉宇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 Andrew Gordon Michelmore 先生、David Mark Lamont 先生及徐基清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王立新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及高曉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Anthony Charles Larkin 先生及梁卓恩先生。